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目 录

- 第一部分 公司简介
- 第二部分 财务会计信息
- 第三部分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第四部分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第五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
- 第六部分 其他信息

第一部分 公司简介

(一) 法定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 国元保险

(二) 注册资本: 10亿元人民币

(三)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

(四) 成立时间: 2008年1月18日

(五) 经营范围: 农业保险; 财产损失保险; 责任保险; 法定责任保险; 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 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公司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保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得低于60%。

经营区域: 安徽省

(六) 法定代表人: 张子良

(七) 客服电话: 96999

投诉电话: 96999 0551-65197880 0551-65197721

第二部分 财务会计信息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555,628,964.65	596,220,226.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826,061.22	225,370,946.63
应收利息	45,072,796.49	35,123,089.91
应收保费	230,568,412.31	203,087,495.59
应收分保账款	6,559,043.31	5,509,420.0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813,343.95	14,079,846.8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8,599,497.94	11,664,514.76
定期存款	600,214,500.00	318,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761,858,493.41	476,403,079.86
长期股权投资	45,677,520.00	45,677,520.00
投资性房地产	5,721,125.00	5,866,624.96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0,000,000.00	178,000,000.00
固定资产	65,834,733.48	53,515,549.86
无形资产	3,096,309.93	2,651,89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415.53	507,473.32
其他资产	100,875,834.43	37,496,259.51
资产总计	<u>2,807,451,051.65</u>	<u>2,209,173,940.55</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保费	10,818,749.94	5,799,659.47
应付手续费	4,183,020.97	4,076,441.84
应付分保账款	53,981,867.75	47,854,392.20

应付职工薪酬	25,867,315.12	20,303,200.07
应交税费	23,145,029.58	24,664,917.25
应付赔付款	38,592,731.45	36,839,838.3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3,032,724.30	319,418,599.46
未决赔款准备金	269,153,220.30	460,491,875.92
巨灾风险准备金	770,688,744.32	191,038,95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1,859.91	-
其他负债	79,170,540.20	72,993,758.54
负债合计	1,701,325,803.84	1,183,481,641.96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8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7,550,000.00
盈余公积	21,167,836.37	13,124,541.45
一般风险准备	14,098,561.18	6,055,266.26
未分配利润	70,858,850.26	98,962,490.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6,125,247.81	1,025,692,298.5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u>2,807,451,051.65</u>	<u>2,209,173,940.55</u>

二、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89,076,030.48	1,384,331,512.34
已赚保费	1,779,122,080.03	1,350,664,434.46
保险业务收入	1,983,822,951.63	1,513,887,435.02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104,820,243.91	98,256,646.3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9,880,627.69	64,966,354.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674,045.21	32,495,214.2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97,332.89	-11,438,036.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1,193.70	1,316,194.19
其他业务收入	14,261,378.65	11,293,705.84
二、营业支出	1,786,085,728.08	1,302,960,346.64
赔付支出	1,092,606,399.81	810,359,492.44
减：摊回赔付支出	28,595,864.41	6,518,262.98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91,338,655.62	127,468,270.12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6,934,983.18	3,330,216.97
计提巨灾风险准备金	579,649,785.48	126,106,777.42
分保费用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274,110.33	14,692,786.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528,525.91	19,800,190.01
业务及管理费	311,995,761.97	224,087,350.06
减：摊回分保费用	13,662,514.30	9,707,940.42
其他业务成本	145,499.96	1,900.77
资产减值损失	417,662.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990,302.40	81,371,165.70
加：营业外收入	36,476.68	86,189.62
减：营业外支出	201,986.79	507,915.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824,792.29	80,949,440.23
减：所得税费用	22,391,843.07	20,396,777.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32,949.22	60,552,662.61
六、综合收益总额	<u>80,432,949.22</u>	<u>60,552,662.61</u>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980,461,899.94	1,484,025,402.48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14,794,761.30	-52,891,950.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36,151.35	1,825,18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5,703,289.99	1,432,958,633.4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076,223,387.73	838,570,131.95
支付手续费的现金	37,621,704.71	17,402,444.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424,207.77	73,139,167.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792,985.05	48,875,125.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751,862.54	138,986,98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0,814,147.80	1,116,973,85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94,889,142.19</u>	<u>315,984,782.59</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9,874,931.05	915,883,467.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660,691.09	28,280,750.3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0.00	10,249,547.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3,538,332.14	954,413,76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6,534,033.67	930,298,30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91,395.73	29,233,026.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025,429.40	959,531,33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4,487,097.26</u>	<u>-5,117,567.06</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 221, 193. 70	1, 316, 194. 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 623, 238. 63	312, 183, 409. 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854, 220, 226. 02	542, 036, 816. 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 055, 843, 464. 65</u>	<u>854, 220, 226. 02</u>

四、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000,000.00	17,550,000.00	13,124,541.45	6,055,266.26	98,962,490.88	1,025,692,298.59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0,000,000.00	17,550,000.00	13,124,541.45	6,055,266.26	98,962,490.88	1,025,692,298.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0,000,000.00	-17,550,000.00	8,043,294.92	8,043,294.92	-28,103,640.62	80,432,949.22
(一) 净利润					80,432,949.22	80,432,949.22
(二) 利润分配			8,043,294.92	8,043,294.92	-16,086,58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8,043,294.92		-8,043,294.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043,294.92	-8,043,294.9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21,167,836.37	14,098,561.18	70,858,850.26	1,106,125,247.81

201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000,000.00	17,550,000.00	7,069,275.19		48,630,646.78	963,249,921.97
前期差错更正					1,889,714.01	1,889,714.01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0,000,000.00	17,550,000.00	7,069,275.19		50,520,360.79	965,139,635.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055,266.26	6,055,266.26	48,442,130.09	60,552,662.61
(一) 净利润					60,552,662.61	60,552,662.61
(二) 利润分配			6,055,266.26	6,055,266.26	-12,110,532.52	-
1. 提取盈余公积			6,055,266.26		-6,055,266.2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055,266.26	-6,055,266.26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000,000.00	17,550,000.00	13,124,541.45	6,055,266.26	98,962,490.88	1,025,692,298.59

五、财务报表附注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重要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衍生金融工具、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非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汇总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汇总财务报表以本部及各中心支公司、各支公司、直属经营机构的个别财务报表及其它资料为基础汇总编制；汇总时，本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其余额已相互抵销。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与可供出售外币非

货币性项目相关的汇兑差额应计入资本公积。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作为有效的套期工具外，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其他负债采用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

①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⑤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积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8、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在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政策性保险组合	应收政策性保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政策性保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区间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0.00
3至6个月	10.00
6至12个月	60.00
12个月以上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继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真实反映该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测试,按单项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应收款项按照个别认定法要求,逐笔分析坏账形成的原因及收回的可能性,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9、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

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10、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本公司在被合并方于合并日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

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从而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能够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四、18 所述方法计提

减值准备。

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四、18 的方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8。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45	3.00%	3.88%-2.16%
机器设备	5-10	3.00%	19.40%-9.70%
运输设备	5-10	3.00%	19.40%-9.7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3.00%	19.4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附注四、18。

（4）其他说明

①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

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②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③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目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附注四、18。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

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④无形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18。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定，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

18、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

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15%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3)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 缴纳；

(4)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上述提到的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本公司的全部金额。

当财产保险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公司总资产 6% 时，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保险保障基金余额减少或者总资产增加，保险保障基金余额占总资产比例不能满足前款要求的，本公司自动恢复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20、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21、保险合同准备金

（1）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基本规定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巨灾风险准备金。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险种即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合同组合为计量单元，分成以下十三个计量单元：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信用保证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其他。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保险人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

- 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
- ②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 ③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发生首日损失的，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锁定。

（2）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准备金评估日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公司为保险期间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保险合同项下尚未到期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以及为保险期间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保险合同项下尚未到期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长期责任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提取采用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

（3）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a.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b.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对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至少下列两种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a）链梯法；

（b）案均赔款法；

（c）准备金进展法；

（d）预期赔付率法；

（e）B-F 法等其它合适的方法。

c.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专家费、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

d. (a) 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分为已发生已报案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为基础，对已发生已报案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取逐案预估法提取；对未报案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比例法提取。

(b) 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为基础采用比较合理的比率分摊法提取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3) 巨灾风险准备金

巨灾风险准备金是本公司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办公室印发的财金〔2008〕457号文件《关于印发〈安徽省政策性农业保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提的准备金，用于种植业保险品种发生大面积灾害赔付支出。根据文件规定，公司对种植业保险品种按当年保费收入的25%比例计提，年度保费在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后，结余全额转入种植业保险巨灾风险准备金。种植业保险巨灾风险准备金分类核算，逐年滚存，专款专用。

(4)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2、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财务报表中的一般风险准备按本公司本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该准备金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23、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预计负债

(1)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4)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5、保险合同的分类及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1) 保险合同的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以下简称保单），本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

本公司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26、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标准确认：

(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收入金额。分入业务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3)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

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赁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赁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职工福利

职工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公司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计划和住房公积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根据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并向当地政府经办机构缴纳上述保险统筹费用，其中本公司承担的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需披露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需披露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3、前期差错更正

2012年度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以下简称“专员办”）对公司2011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现场检查，并根据检查结果出具了财驻皖监（2012）130号《财政部驻安徽专员办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主要事项包括：

（1）2011年度未按税后净利润计提10%的总准备金，不符合《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2）部分费用、支出的列支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检查账面金融资产时，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购入的09亳州债和09池城投债，误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入账，本年度对该事项进行调整，调增持有至到期投资40,000,000.00元，调减交易性金融资产40,000,000.00元。

以上事项合计调减2011年度当年损益3,490,974.21元，调减2011年度盈余公积349,097.42元，调增2011年度一般风险准备6,055,266.26元，调减2011年末分配利润9,197,143.05元。

对上述前期差错，本公司追溯重述了2011年度财务报表，追溯重述对本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相关报表项目产生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重述前金额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370,946.63	-40,000,000.00	225,370,946.63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6,403,079.86	40,000,000.00	476,403,079.86
固定资产	53,521,949.86	-6,400.00	53,515,549.86
应付职工薪酬	20,344,938.54	-41,738.47	20,303,200.07
应交税费	22,063,509.19	2,601,408.06	24,664,917.25
巨灾风险准备金	189,842,958.84	1,196,000.00	191,038,958.84
其他负债	73,264,853.92	-271,095.38	72,993,758.54
盈余公积	13,473,638.87	-349,097.42	13,124,541.45
一般风险准备		6,055,266.26	6,055,266.26
未分配利润	108,159,633.93	-9,197,143.05	98,943,540.30
业务及管理费	223,197,783.91	889,566.15	224,087,350.06
所得税费用	17,795,369.56	2,601,408.06	20,396,777.62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它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会计估计：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它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它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

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它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超过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3）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本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考虑税收及流动性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2012年评估使用的折现率假设为3%。

折现率及投资收益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

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本公司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3%确定风险边际。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2.5%确定风险边际。

(5) 税金

本公司自200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和《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的规定。由于国家相关税务法规尚未明确执行上述规定后的企业所得税计算方法，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需要根据对现有税法的理解和判断计提企业所得税费用。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等税金。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税金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基于对预期的税务检查项目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四) 主要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企业所得税	25.00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5.00	应税营业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0	应税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00	应税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00	应税流转税额
水利基金	0.04	应税营业收入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 2008 年 11 月 1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40 号文件颁布的修改后《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规定，农牧保险的保费收入免征营业税。

(2) 本公司主要从事政策性农业保险业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0 年 5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农村金融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4 号)，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 比例减计收入。

3、其他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国税发[2008]28 号) 的规定，本公司企业所得税先由总公司统一计算全部的应纳税所得额，各分支机构再按照经营收入、职工工资和资产总额三个因素的权重比例计算应分摊所得税款的比例。

(五) 分支机构

本公司的分支机构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本情况如下(下列分支机构均已纳入汇总范围):

分支机构名称	注册地点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编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直属部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	部门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六安中心支公司	六安市佛子岭(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办公楼)	2008 年 9 月 2 日	3415000000302 60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	分支机构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宣城中心支公司	宣城市梅溪路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楼 1-1 栋	2008 年 9 月 3 日	3425000000301 82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	分支机构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州中心支公司	宿州市淮河路西端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二楼	2008 年 10 月 9 日	3413000000393 87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	分支机构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淮南中心支公司	淮南市田家庵区国庆西路	2008 年 10 月 10 日	3404000000292 26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	分支机构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滁州中心支公司	滁州市清流西路 201 号	2008 年 9 月 8 日	3411000000308 80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	分支机构

分支机构名称	注册地点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编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司				险业务； 公司农 业保 险及 其他 涉农 业保 险保 费收 入总 和占 全 部保 费收 入的 比例 不 得 低 于 60%	分支机 构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芜湖中心支公司	芜湖市黄山中路境街写字楼 7 楼	2008 年 9 月 4 日	3402000000382 40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蚌埠中心支公司	蚌埠市涂山东路 1757 号投资大厦 1、12 楼	2008 年 10 月 10 日	3403130000071 32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中心支公司	铜陵市北京西路 49 号花园新村 30 栋 B 座 2 层	2008 年 9 月 4 日	3407000000209 65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中心支公司	马鞍山市花山区华飞路太古广场 2 栋东 4 楼	2008 年 9 月 4 日	3405000000678 33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皖垦营业部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 468 号农垦大厦 17 层	2008 年 10 月 13 日	3400000000438 56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庆中心支公司	安庆市湖心北路 1 号报业大厦裙楼第 3、4 层	2009 年 4 月 14 日	3408000000711 92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巢湖中心支公司	巢湖市健康西路与银屏路交叉口技术监督局大楼 1、2 层	2009 年 4 月 16 日	3414000000097 38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亳州中心支公司	谯城区站前路(现芍花西路)路北	2009 年 2 月 26 日	3416000000339 43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淮北中心支公司	淮北市相山区人民路中段	2009 年 3 月 4 日	3406000000404 24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中心支公司	阜阳市颍州区颍上北路 369 号	2009 年 10 月 13 日	3412000000697 56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黄山中心支公司	黄山市屯溪区新园东路 198 号	2009 年 10 月 15 日	3410000000256 98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中心支公司	池州市贵池区青阳路 25 号	2009 年 10 月 15 日	3417000000200 06		

(六) 风险管理

1、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

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公司保险业务本公司保险业务为农业险为主的财产保险。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公司从产品定价、准备金的提取、理赔、再保险等多方面预防保险风险。公司新开发的产品均建立在对市场充分研究,对可行性进行分析的基础之上,并以精算为基础定价,产品条款经法律责任人审核。根据市场情况对赔付率、经营成本等进行综合分析,适时修订条款,调整费率,有效控制产品定价风险。公司及时进行偿付能力预测和压力测试,定期评估自身实际偿付能力额度与最低法定偿付能力额度,遵循合规稳健原则予以计提,降低准备金风险。加强两核管理和销售队伍建设,强化理赔管理机制,降低理赔风险。注重再保险人的信用等级和资质,审慎选择再保险接受人,妥善转移超额风险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公司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于附注七、23按主要业务类别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分析中反映。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价格变动是因个别工具或其发行人特有因素所致或因影响在市场上交易的所有工具的因素造成。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人民币与本公司从事业务地区的其它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会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目前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

主要来自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现时，本公司务求通过减少外汇净余额的方法来降低外汇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由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分类为可供出售的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投资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公司通过分散投资，为不同证券投资设置投资上限等方法来管理价格风险。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政策规定其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有关政策亦规定本公司管理计息金融资产及计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不到一年便会重新估价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时固定，在到期前不会改变。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权益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本公司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包括运用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债务人设定整体额度来控制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和企业债。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100%企业债拥有国内信用评级AA或以上。债券的信用评级由国内合资格的评估机构提供。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筹集足够资金或不能及时以合理的价格将资产变现以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本公司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它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使本公司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公司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公司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公司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本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其中：

（1）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 ①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
- ②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 ③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 ④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一致行动人；
- ⑤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⑥本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本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
- ⑦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2）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①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③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④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⑤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3）不构成本公司关联方的法人和自然人

- ①与本公司发生日常往来的资金提供者、公用事业部门、政府部门和机构；
- ②与本公司发生大量交易而存在经济依存关系的单个客户、供应商、特许商、经销商或代理；
- ③与该企业共同控制合营企业的合营者；
- ④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安徽国元控股 (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	资本运营，资产管 理，收购兼并，资 产重组，投资咨询	300,000.00	19.89	19.89

（2）关联方交易类别及金额

本年度无需披露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八）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3 年 4 月 8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1,00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2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50,000,000.00 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种植业保险品种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办公室印发的财金〔2008〕457 号文件《关于印发<安徽省政策性农业保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提的巨灾风险准备金，用于该保险品种发生大面积灾害赔付支出。根据文件规定，公司对种植业保险品种按当年保费收入的 25%比例计提，2012 年度据此计提相应的巨灾风险准备金 367,370,856.94 元，同时年度保费在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后，结余 212,278,928.52 元全额转入种植业保险巨灾风险准备金，本年合计计提巨灾风险准备金 579,649,785.48 元。考虑超提巨灾风险准备金的种植业保险业务已无相应的结余收益，本公司未对超提部分的巨灾风险准备金作相应的

纳税调整。

种植业保险品种按上述的政策规定已无结余利润，且未产生相应的应纳税所得额，将种植业的保费收入从农业保费收入中剔除，不再适用《关于农村金融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4号）号文件规定的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比例减计收入的税收政策。

政策性养殖业保险品种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养殖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08]27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做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工作的通知》（财金[2012]2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皖政[2008]42号）等文件规定，2012年度养殖业保险品种保费享受各级财政补贴合计占比80%，且养殖业保费盈余，不作为利润进行分配，逐年滚存，以备大灾赔付。本公司将该险种利润的80%视同财政专项补贴，不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同时将其从农业保费收入中扣除，不再适用按90%比例减计收入的税收政策。

2、根据中国财政部2007年3月20日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号）的规定，金融企业按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本公司追溯补提了2011年度的一般风险准备金6,055,266.26元。

六、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安排说明

为分散农业巨灾风险，保证农业保险健康稳定发展，根据中国保监会要求和安徽省农险办相关规定，公司通过怡安奔福再保顾问有限公司(AON BENFIELD CHINA LTD.)和佳达再保顾问有限公司(GUY Carpenter & Company LTD.)，和国际再保人就政策性农业保险签订了《政策性种植业超赔再保合约》，同时也与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上述合同，具体包括水稻，油菜，玉米，棉花，大豆五个险种。

公司通过怡安奔福再保顾问有限公司与 XL-Re 为首席的境外再保人就商业险业务签订了《非农险协议成数分保合同》和《非水险成数溢额再保险合约》，同时也与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前述两个合同。在合同中，均详细规定了业务范围、保险责任等双方权利与义务。

七、财务报表中主要项目列示

以下附注“年初余额”是指 2012 年 1 月 1 日余额，“年末余额”是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年”是指 2012 年度，“上年”是指 201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81,350.61	42,397.10
银行存款	464,059,880.32	595,528,982.03
其中：人民币	464,005,531.02	585,130,172.94
美元	54,349.30	10,398,809.09
其他货币资金	91,487,733.72	648,846.89
合计	555,628,964.65	596,220,226.02

说明：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存出投资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58,303,114.76	183,266,345.19
其中：国债		
央行票据		
金融债		
企业债	58,303,114.76	183,266,345.19
权益工具	91,522,946.46	42,104,601.44
其中：基金	91,522,946.46	42,104,601.44
股票		
合计	149,826,061.22	225,370,946.63

上述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应收利息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45,072,796.49		备	35,123,089.91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45,072,796.49			35,123,089.91		

(1)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逾期应收利息。

(2)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利息。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利息确定其相应信用风险特征, 并根据历史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进行减值测试, 测试结果未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无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3)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利息。

(4)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应收利息。

4、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按险种分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农业险	227,968,545.40	(%) 98.69		
其中: 种植业保险	180,153,604.25	77.99		
养殖业保险	47,814,941.15	20.70		
其他商业保险	3,017,529.04	1.31	417,662.13	13.84
合计	230,986,074.44	100.00	417,662.13	0.18

接上表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农业险	197,217,658.33	(%) 97.11		
其中: 种植业保险	163,627,978.21	80.57		
养殖业保险	33,589,680.12	16.54		
其他商业保险	5,869,837.26	2.89		
合计	203,087,495.59	100.00		

(2) 应收保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09,725,931.54	173,084,037.73
3个月至1年(含1年)	20,567,681.12	29,629,166.30
1年以上	274,799.65	374,291.56
合计	230,568,412.31	203,087,495.59

(3) 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商业性应收保费: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595,162.51	19.72	
3至6个月(含6个月)	2,098,053.17	69.53	209,805.32
6个月至1年(含1年)	291,141.38	9.65	174,684.83
1年以上	33,171.98	1.10	33,171.98
合计	3,017,529.04	100.00	417,662.13

(4)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保费。

(5)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应收保费。

(6) 除政策性保险应收款外, 商业性应收保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保费总额的比例
合肥亚星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606.39	3 个月至 1 年	(%) 0.10%
合肥志邦厨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620.14	3 个月至 1 年	0.08%
信地置业(合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28.00	3 个月以内	0.02%
海南龙帆广告有限公司合肥分	非关联方	24,960.00	3 个月至 1 年	0.01%
众惠义	非关联方	22,960.00	3 个月以内	0.01%
合计		512,874.53		0.22%

5、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6,554,334.31	5,509,420.04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709.00	
1 年以上		
合计	6,559,043.31	5,509,420.04

(1)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分保账款确定其相应信用风险

特征，并根据历史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未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无应收分保账款核销情况。

(2)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分保账款。

(3)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应收分保账款。

6、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813,343.95	14,079,846.8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8,599,497.94	11,664,514.76
合计	36,412,841.89	25,744,361.56

7、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250,214,500.00	258,000,000.00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350,000,000.00	60,000,000.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00,214,500.00	318,000,000.00

8、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类别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761,858,493.41		476,403,079.86	
国债				
央行票据				
金融债券				
企业债券	761,858,493.41		476,403,079.86	
合计	761,858,493.41		476,403,079.86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按截止日收盘价计算的市价总额为 775,637,315.82 元。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其他企业投资	45,677,520.00			45,677,520.00
小计	45,677,520.00			45,677,52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5,677,520.00			45,677,52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677,520.00	45,677,520.00			45,677,520.00	2.98%	2.98%
合计	45,677,520.00	45,677,520.00			45,677,520.00	2.98%	2.98%

10、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地点	年末余额	存放形式	存期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2.2.4-2017.2.3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2.6.2-2017.6.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	41,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2.2.4-2017.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	17,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2.6.14-2017.6.13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2.2.5-2017.2.4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3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2.6.14-2017.6.13
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	3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2.6.15-2017.6.14
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	22,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2.9.11-2017.9.10
合计	200,000,000.00		
存放地点	年初余额	存放形式	存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	41,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1.2.4-2012.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	37,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1.6.2-2012.6.2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1.6.2-2012.6.2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1.2.5-2012.2.5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1.2.4-2012.2.4

存放地点	年末余额	存放形式	存期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11.6.2-2012.6.2
合计	178,000,000.00		

根据中国保监会有关规定，上述存出资本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2012年9月本公司增资后股本增加至人民币10亿元，本公司根据相关监管规定，于2012年9月将存出资本保证金增加至人民币2亿元。

11、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1. 房屋、建筑物	6,000,000.00			6,000,000.00
2.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33,375.04	145,499.96		278,875.00
1. 房屋、建筑物	133,375.04	145,499.96		278,875.00
2.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5,866,624.96			5,721,125.00
1. 房屋、建筑物	5,866,624.96			5,721,125.00
2.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866,624.96			5,721,125.00
1. 房屋、建筑物	5,866,624.96			5,721,125.00
2. 土地使用权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145,499.96元。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9,736,725.00	21,087,387.26	226,002.43	90,598,109.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189,420.88	12,028,107.45		38,217,528.33
机器设备	20,390,510.88	6,311,153.81	21,600.00	26,680,064.69
运输工具	18,410,921.42	1,286,723.00	138,359.00	19,559,285.42

办公及其他设备	4,745,871.82	1,461,403.00	66,043.43	6,141,231.3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221,175.14	8,685,395.75	143,194.54	24,763,376.3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602,795.27	641,992.31		1,244,787.58
机器设备	7,390,682.40	4,121,346.38	14,666.40	11,497,362.38
运输工具	6,497,556.46	2,928,611.74	76,459.88	9,349,708.32
办公及其他设备	1,730,141.01	993,445.32	52,068.26	2,671,518.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515,549.86			65,834,733.48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5,586,625.61			36,972,740.75
机器设备	12,999,828.48			15,182,702.31
运输工具	11,913,364.96			10,209,577.1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15,730.81			3,469,713.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515,549.86			65,834,733.48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5,586,625.61			36,972,740.75
机器设备	12,999,828.48			15,182,702.31
运输工具	11,913,364.96			10,209,577.1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15,730.81			3,469,713.32

本期折旧额 8,685,395.75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051,341.00 元。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合计	11,740,059.80	15,401,496.70	3,051,341.00	16,389,283.60	--	7,700,931.90
新职场办公楼装修	11,740,059.80	15,401,496.70	3,051,341.00	16,389,283.60	自筹	7,700,931.90

在建工程的说明: 其他减少系转入长期待摊费用进行摊销核算。

14、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99,500.00	1,679,375.00		7,378,875.00

软件系统	5,699,500.00	1,679,375.00		7,378,875.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47,606.71	1,234,958.36		4,282,565.07
软件系统	3,047,606.71	1,234,958.36		4,282,565.0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2,651,893.29			3,096,309.93
合计	2,651,893.29			3,096,309.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系统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651,893.29			3,096,309.93
合计	2,651,893.29			3,096,309.93

本期摊销额 1,234,958.36 元。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对应暂时性差异	年初余额	对应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资产减值准备	104,415.53	417,662.1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07,473.32	2,029,893.28
小计	104,415.53	417,662.13	507,473.32	2,029,893.28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2,691,859.91	10,767,439.64		
小计	2,691,859.91	10,767,439.64		

16、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坏账准备		417,662.13			417,662.13
合计		417,662.13			417,662.13

17、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拨赔付款	3,067,508.39	1,260,213.20
其他应收款	69,843,580.40	17,335,018.13
长期待摊费用	20,220,442.28	7,162,408.38
固定资产清理	43,371.46	-1,440.00
合计	93,174,902.53	25,756,199.71

(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费、房租等	7,162,408.38	24,184,763.07	11,126,729.17		20,220,442.28
合计	7,162,408.38	24,184,763.07	11,126,729.17		20,220,442.28

18、预收保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0,818,749.94	5,799,659.47
3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10,818,749.94	5,799,659.47

预收保费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19、应付分保账款

按账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53,981,867.75	47,854,392.20
3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53,981,867.75	47,854,392.20

于2012年12月31日应付分保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和关联方的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45,298.15	91,894,886.25	87,395,578.75	22,544,605.65
二、职工福利	114,968.00	6,240,735.06	6,355,703.06	0.00
三、社会保险费	97,803.51	11,624,655.62	11,685,939.72	36,519.41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19,898.87	2,143,301.08	2,148,615.25	14,584.70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3. 基本养老保险费	65,659.48	6,607,456.91	6,654,427.78	18,688.61
4.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3,984.90	1,963,056.01	1,973,384.60	-14,313.49
5. 失业保险费	12,781.07	517,867.59	518,685.79	11,962.87
6. 工伤保险费	826.92	161,812.84	160,263.37	2,376.39
7. 生育保险费	2,622.07	231,161.19	230,562.93	3,220.33
四、住房公积金	79,850.29	5,645,843.94	5,686,115.53	39,578.70

五、工会经费和职教费	1,965,280.12	2,582,201.95	1,300,870.71	3,246,611.36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中：1.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 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20,303,200.07	117,988,322.82	112,424,207.77	25,867,315.12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大部分余额预计将于 2013 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21、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税	2,269,819.86	3,372,953.33
企业所得税	11,680,251.12	15,018,797.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754.10	235,347.12
教育费附加	65,568.60	131,513.35
个人所得税	569,046.54	228,646.80
印花税	44,147.39	33,798.42
保险保障基金	6,789,583.76	4,545,099.64
上缴管理费	113,287.25	164,485.20
代收车船使用税	1,117,468.42	883,835.65
其他	339,102.54	50,440.20
合计	23,145,029.58	24,664,917.25

22、应付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赔付支出	38,592,731.45	36,839,838.37
应付退保金		
其他		
合计	38,592,731.45	36,839,838.37

应付赔付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关联方欠款。

23、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

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19,418,599.46	423,032,724.30			319,418,599.46	423,032,724.30
其中：原保险合同	319,418,599.46	423,032,724.30			319,418,599.46	423,032,724.30
再保险合同						
未决赔款准备金	460,491,875.92	269,153,220.30	460,491,875.92			269,153,220.30
其中：原保险合同	460,491,875.92	269,153,220.30	460,491,875.92			269,153,220.30
再保险合同						
巨灾风险准备金	191,038,958.84	579,649,785.48				770,688,744.32
合计	970,949,434.22	1,271,835,730.08	460,491,875.92		319,418,599.46	1,462,874,688.92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下	1年以上 (含1年)	1年以下	1年以上 (含1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3,032,724.30		319,418,599.46	
其中：原保险合同	423,032,724.30		319,418,599.46	
再保险合同				
未决赔款准备金	269,153,220.30		460,491,875.92	
其中：原保险合同	269,153,220.30		460,491,875.92	
再保险合同				
巨灾风险准备金	770,688,744.32		191,038,958.84	
合计	1,462,874,688.92		970,949,434.22	

24、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4,586,628.32		55,495,164.85	
预提费用	24,583,911.88		17,498,593.69	
合计	79,170,540.20		72,993,758.54	

25、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177,000,000.00	19.89	21,876,030.00		198,876,030.00	19.89
智慧城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37	3,707,880.00		33,707,880.00	3.37

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62	6,179,800.00		56,179,800.00	5.62
安徽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62	6,179,800.00		56,179,800.00	5.62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49	4,943,840.00		44,943,840.00	4.49
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37	3,707,880.00		33,707,880.00	3.37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74	7,415,760.00		67,415,760.00	6.74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87	8,651,720.00		78,651,720.00	7.87
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62	6,179,800.00		56,179,800.00	5.62
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	5.39	5,932,630.00		53,932,630.00	5.39
安徽普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81	3,089,900.00		28,089,900.00	2.81
铜陵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25	2,471,920.00		22,471,920.00	2.25
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	10,000,000.00	1.12	1,235,960.00		11,235,960.00	1.12
淮南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25	2,471,920.00		22,471,920.00	2.25
六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37	3,707,880.00		33,707,880.00	3.37
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37	3,707,880.00		33,707,880.00	3.37
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25	2,471,920.00		22,471,920.00	2.25
阜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37	3,707,880.00		33,707,880.00	3.37
安徽省安庆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62	6,179,800.00		56,179,800.00	5.62
滁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25	2,471,920.00		22,471,920.00	2.25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12	1,235,960.00		11,235,960.00	1.12
亳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12	1,235,960.00		11,235,960.00	1.12
宿州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12	1,235,960.00		11,235,960.00	1.12
合计	890,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

根据公司 2012 年 3 月 31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10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亿元，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本公积 1,755.00 万元和未分配利润 9,245.00 万元，向全体股东按原持股比例转增股本。上述出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2 年 4 月 30 日出具天职皖 QJ【2012】224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取得了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监发改〔2012〕910 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并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已取得变更后的注册号为 340000000009917（1-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6、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7,550,000.00		17,550,000.00	0.00
合计	17,550,000.00		17,550,000.00	0.00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系用于转增股本，详细说明见附注七（25）。

27、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124,541.45	8,043,294.92		21,167,836.37
合计	13,124,541.45	8,043,294.92		21,167,836.37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8、一般风险准备

计提比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0%	6,055,266.26	8,043,294.92		14,098,561.18

根据中国财政部 2007 年 3 月 20 日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的规定，本公司 2012 年度按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2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本期数	上期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08,159,633.93	48,630,646.78	
加：本年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9,197,143.05	1,889,714.01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			
数 其他调整因素		-9,197,143.05	1,889,714.01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98,962,490.88	50,520,360.79
本年增加数		80,432,949.22	64,043,636.82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80,432,949.22	64,043,636.82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108,536,589.84	6,404,363.68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0	8,043,294.92	6,404,363.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0	8,043,294.92	
转增股本		92,45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70,858,850.26	108,159,633.93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30、保费收入

（1）保险业务收入按承保地域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地承保	1,983,822,951.63	1,513,887,435.02
异地承保		
合计	1,983,822,951.63	1,513,887,435.02

(2)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农业保险	1,627,530,166.18	1,281,527,151.34
其中: 种植业保险	1,510,829,029.35	1,202,523,390.71
养殖业保险	116,701,136.83	79,003,760.63
其他商业保险	356,292,785.45	232,360,283.68
合计	1,983,822,951.63	1,513,887,435.02

(3) 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原保险合同	1,983,822,951.63	1,513,887,435.02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983,822,951.63	1,513,887,435.02

31、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原保险合同	99,880,627.69	64,966,354.25

32、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919,323.04	800,235.77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47,268,365.37	28,913,154.47
银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2,486,356.80	2,781,824.03
合计	81,674,045.21	32,495,214.27

2012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3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12,797,332.89	-11,438,036.42
合计	12,797,332.89	-11,438,036.42

34、汇兑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债权型投资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股权投资		
其他	1,221,193.70	1,316,194.19
合计	1,221,193.70	1,316,194.19

35、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12,157,533.79	10,848,576.91
其他	2,103,844.86	445,128.93
小计	14,261,378.65	11,293,705.84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	145,499.96	1,900.77
小计	145,499.96	1,900.77

36、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原保险合同	1,092,606,399.81	810,359,492.44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092,606,399.81	810,359,492.44

(2)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赔款支出	1,092,606,399.81	808,313,919.15
其他		2,045,573.29
合计	1,092,606,399.81	810,359,492.44

37、提取保费责任准备金

(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1,338,655.62	127,468,270.12
其中: 原保险合同	-191,338,655.62	127,468,270.12
再保险合同		
合计	-91,458,027.93	192,434,624.37

(2) 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偿准备金	-33,634,750.03	22,409,212.7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45,492,602.08	84,018,128.13
理赔费用准备金	-12,211,303.51	21,040,929.27
合计	-191,338,655.62	127,468,270.12

(3)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偿准备金	6,934,983.18	3,330,216.97
合计	6,934,983.18	3,330,216.97

38、提取巨灾风险准备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巨灾风险准备金	579,649,785.48	126,106,777.42
合计	579,649,785.48	126,106,777.42

3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15,432,203.02	13,128,787.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0,216.75	916,449.58
教育费附加	462,986.38	426,931.09
其他	308,704.18	220,617.87
合计	17,274,110.33	14,692,786.19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准备	417,662.13	
合计	417,662.13	

4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政府补助		20,000.00
盘盈利得		16,800.00

捐赠利得		
其他	36,476.68	49,389.62
合计	36,476.68	86,189.62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672.26	5,528.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672.26	5,528.9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63,418.94	429,716.42
公益性捐赠支出	36,000.00	4,500.00
其他捐赠		50,000.00
违约金及赔偿金	294.75	13,683.44
盘亏损失	82.13	1,507.24
其他	89,518.71	2,979.07
合计	201,986.79	507,915.09

43、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19,296,925.37	23,256,286.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94,917.70	-2,859,509.11
合计	22,391,843.07	20,396,777.62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432,949.22	60,552,662.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7,662.13	
固定资产折旧	8,830,895.71	7,189,775.66
无形资产摊销	1,234,958.36	1,009,083.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26,729.17	6,978,485.55
计提保险准备金	481,256,774.37	315,211,18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72.26	5,528.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7.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97,332.89	11,438,036.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674,045.21	-32,495,214.27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1,193.70	-1,316,19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057.79	-507,473.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1,859.91	-2,352,035.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767,235.23	-27,266,243.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58,609.70	-22,464,320.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889,142.19	315,984,782.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5,843,464.65	854,220,226.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4,220,226.02	542,036,816.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623,243.58	312,183,409.72

八、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于 2012 年聘请了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曾玉红 (370200300002)、史少翔 (110101300019) 担任主审会计师。公司 2012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国富浩华审计。国富浩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三部分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的风险管理构建了分支机构、管理条线、统筹管理、稽核审计四道风险管理线，日常工作在合规负责人的领导下，由法律合规部负责。一年来，公司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不断健全，管控体系基本覆盖经营管理、业务流程和各操作环节，实现风险信息的监测、评估、报告、共享和处置，能较好满足风险管理的有关要求。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2012年初，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管理的总体要求和任务目标，确定了年度风险管理的总体策略：加强风险管理文化建设，探索以偿付能力为核心的风险监测评估，提高公司风险管理能力，促进资金运用的投资收益，推动公司执行力建设推进。

（三）年度主要风险情况

2012年，在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的领导下，公司整体风险可控，全年未发生风险事故和重大突发事件。

1、操作风险评估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公司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是公司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

2012年，通过公司的全面管理和风险专项管理，公司的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内控机制建立健全，管理流程更趋合理，保险的产品

开发、销售、承保、再保、理赔、财务收付等环节的规范操作得到有效的执行落实，也未发生导致公司出现较大损失的外部事件，公司操作风险被较好控制。

2、保险风险评估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判断不正确导致产品定价错误或者准备金提取不足，再保险安排不当，非预期重大理赔等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加强了风险模型量化评估和保险精算，调整了主要产品价格，定价风险有效降低；准备金评估提取更为科学合理，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再保方案进一步优化，未决管理明显加强。通过偿付能力监测、压力测试等反映的指标，公司的保险风险得到合理控制。

3、市场风险评估

保险机构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造成的损失，以及由于重大危机造成业务收入无法弥补费用的风险。

公司通过减少外汇净余额的方法降低外汇风险；公司通过分散投资，为不同证券投资设置投资上限等方法来管理价格风险；浮动利率工具使公司可能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使公司可能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利率风险政策规定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控制利率风险，公司还会根据实际对浮动利率工具重新估价，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关金融公估初始时固定，在到期前不变。一年来，对资金运用的风险评估、决策、实施和风险监控

的流程体系更加合规健全，资产结构合理，资金运用成效显著，市场风险可控。

4、信用风险评估

保险机构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通过多项控制措施，包括运用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债务人设定整体额度控制信用风险。公司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和企业债，到2012年底，公司持有的100%企业债拥有国内信用评级AA或以上。在信用风险所涉交易对手方面，公司资金的存放、运用和安排再保险所涉及的交易对手都是国内外信用等级度较高的金融机构，同时对交易信用评级动态监控。公司信用风险合理可控。

第四部分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2年，公司经营的所有商业保险产品中，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险种是车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其他保险和企业财产保险，这五大类商业险种保费收入占公司2012年商业保费收入的96.28%。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排名	险种名称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付金额	准备金负债余额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保险	24,058	2,311,561	10,698	24,680	-3,339
2	短期健康保险	5,708	84,104,816	3,985	2,255	-299
3	意外伤害险	1,638	2,738,017	621	1,540	-140
4	其他保险	1,612	1,561,732	183	986	420
5	企业财产保险	1,498	2,236,246	643	849	-66

第五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

本公司根据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保险公司偿付能力报告编报规则》、《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及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和偿付能力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变动原因
实际资本	182,717	115,295	当期盈利等因素
最低资本	29,987	22,615	保险业务增长
偿付能力溢额	152,730	92,680	
偿付能力充足率(%)	609	510	

第六部分 其他信息

（一）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7月31日，经中国保监会批准（保监发改〔2012〕910号），公司用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1.1亿元。转增后，公司股东数量不变，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注册资本由8.9亿元人民币增加至10亿元人民币。

（二）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2012年11月16日，经公司二届十次董事会审议批准，聘请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担任公司2012年年报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不再为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